



组版编辑 关秋丽

E-mail/zkrbly@126.com

携手同心 抗击疫情

周口晚报

3

2020 年 2 月 5 日 星期三

万众一心 共抗疫情

市慈善总会已接收捐赠资金 270 余万元

□记者 窦娜

本报讯 2 月 4 日记者获悉，截至当日上午 10 时，市慈善总会“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项募捐”共接收捐款 2702194.02 元。其中，河南省慈善总会拨付周口市慈善总会专项抗疫款 200 万元，社会各界捐款 702194.02 元。

为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充分发挥慈善组织的重要作用，1 月 27 日，市慈善总会发出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捐助倡议书，呼吁全市社会各界爱心单位、爱心人士慷慨解囊，万众一心，为打赢这场生命保卫战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倡议一发出，我市社会各界爱心涌动，众多企业、

社会团体、市民纷纷慷慨解囊，用实际行动共战疫情。

市慈善总会捐赠办负责人介绍，目前按照周口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安排，捐款共支出 2139265.6 元，剩余 562928.42 元。其中，河南省慈善总会专项抗疫款分别拨付给周口市中心医院、周口市传染病医院（周口市第五人民医院）各 100 万元，定向捐款 10 万元拨付给鹿邑县慈善会，定向捐款 5000 元拨付给武汉市慈善总会，定向购置防疫物资捐款 34265.6 元，由周口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安排购买分配。

该负责人表示，各级慈善部门将坚持公开、透明原则，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捐赠资金高效使用，最大程度发挥社会效益。



市区超市秩序井然 防护到位

2 月 4 日，中心城区中原路一超市内，市民在排队结账。自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中心城区各大超市加强防控措施，秩序井然，市民安心购物。

记者 关秋丽 摄

文艺“周口军” 抗疫“助攻手”

□记者 王晨

本报讯 近期，武汉等地相继发生的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的肺炎疫情牵动着全国人民的心。连日来，我市广大文艺工作者在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文联的组织下，积极行动，用各种艺术形式赞美白衣天使奋勇争先、敢于担当的精神，歌唱人民群众响应号召、共同防控疫情的感人故事，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力量。

市书协号召全市书法家及书法爱好者积极创作，以书法讴歌工作和战斗在抗击疫情一线的广大党员干部、医护人员、基层群众以及为抗击疫情做出无私奉献的社会各阶层人士。市书协相关负责人介绍，我市目前已有近 300 名书法家和书法爱好者寄情翰墨，用艺术作品凝聚起抗击疫情的精神力量。

市作协近期举办了“同舟共济，以文抗疫——周口市作协征文活动”，鼓励全市文字工作者抒写抗击疫情中涌现的感人事迹和英勇壮举。截至目前，全市征文

数量达 300 余篇，优秀作品层出不穷。“大家的热情很高，每天征文邮箱内的作品均超过 30 篇，还不包括微信转投的作品。”市作协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

省越调剧团戏曲名家申小梅、陈新丰、魏凤琴、徐爱峰、陈清林、刘少君等倾情演唱，他们响应国家号召封闭在家中，隔空录制，也许画面不那么尽善尽美，却表达了文艺工作者的至诚之心。

市戏剧艺术研究院豫剧名家肖秀莲，青年演员杨保顺、刘艳秋等用周口人耳熟能详的豫剧唱腔，表达了共同战胜疫情的信心和共克时艰的勇气。同时响应的还有郸城县豫剧艺术中心、项城市豫剧团、太康县道情艺术保护传承中心、西华县豫剧艺术中心等单位的戏曲工作者，他们以多种形式开展抗击疫情的主题创作，讴歌疫情防控攻坚战中的动人事迹。

市美术馆也面向社会发起了开展“抗击疫情，我们同在”的书画创作征集倡议，号召我市广大艺术家及书画艺术爱好者积极发挥“文艺为人民服务”的使命与担当，迅速集结力量，开展艺术创作。

2 月 3 日周口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患者基本情况

2020 年 2 月 3 日 0 时~24 时，全市新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确诊病例 5 例，新增出院病例 1 例。新增确诊病例中，淮阳区 2 例，沈丘县 3 例。

截至 2 月 3 日 24 时，全市累计收到 9 县（市、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报告确诊病例 52 例，其中重症病例 5 例，累计出院病例 4 例，无死亡病例，现有疑似病例 29 例。其中：确诊病例中，商水县 2 例、项城市 7 例、太康县 9 例、西华县 6 例、郸城县 3 例、沈丘县 9 例、鹿邑县 5 例、淮阳区 9 例（其中 1 例转入省人民医院）、示范区 2 例。

目前追踪到密切接触者 910 人，当日解除医学观察 29 人，尚有 678 人正在接受医学观察。

新增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确诊患者基本情况如下：

1.高某某，男，48 岁，淮阳区人。其 1 月 14 日从广州汕头送货至武汉市汉口北四季美蔬菜批发市场，15 日从武汉乘坐大巴车回到周口，后坐出租车回家。22 日出现发热症状，22 日、25 日两次到城关镇某卫生室就诊，并于 28 日至 31 日输液治疗 4 天。2 月 2 日，到周口市中心医院发热门诊就诊，经救治专家组会诊后，诊断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收治入院，隔离治疗。后经市疾控中心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核酸呈阳性，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现隔离治疗中，病情稳定。该患者确认密切接触者 8 人，现隔离观察中。

2.李某某，男，50 岁，沈丘县人，在武汉长期从事货物运输工作。1 月 23 日，其驾车从武汉返回沈丘。24 日，主动与村医联系为其建立武汉返乡信息，并自行居家隔离观察。29 日，其在家中出现发热症状，口服药物退热，31 日再次发热，继续服药。2 月 1 日，到沈丘县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就诊，2 月 2 日，被诊断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后经市疾控中心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核酸呈阳性，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现隔离治疗中，病

情稳定。该患者确认密切接触者 4 人，现隔离观察中。

3.唐某某，女，56 岁，沈丘县人，有武汉和黄冈返乡人员接触史。1 月 26 日，出现咳嗽、乏力等症状，到纸店镇卫生院发热门诊就诊，在留观室输液治疗 5 天。2 月 1 日，由纸店镇卫生院转诊至沈丘县人民医院，被诊断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隔离治疗。后经市疾控中心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核酸呈阳性，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现隔离治疗中，病情稳定。该患者确认密切接触者 53 人，现隔离观察中。

4.徐某某，男，57 岁，沈丘县人，与上述唐某某系夫妻关系，有武汉和黄冈返乡人员接触史。1 月 28 日，出现咳嗽、乏力等症状，自服药物治疗。2 月 1 日，由纸店镇卫生院转诊至沈丘县人民医院，被诊断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隔离治疗。后经市疾控中心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核酸呈阳性，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现隔离治疗中，病情稳定。该患者确认密切接触者 20 人，现隔离观察中。

5.郑某某，男，39 岁，淮阳区人，近年在武汉从事设计工作，居住在武汉市汉阳区。1 月 22 日，其从武汉乘车返周，回家后自觉居家隔离。30 日，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到鲁台镇卫生院就诊，服药后退热，症状有所减轻。2 月 3 日，到周口市中心医院发热门诊就诊，经救治专家组会诊后，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疑似病例，收治入院，隔离治疗。后经市疾控中心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核酸呈阳性，确诊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现隔离治疗中，病情稳定。该患者确认密切接触者 6 人，现隔离观察中。

（周口市人民政府网）

